

南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
半導體與顯示器設備製造產學攜手合作專班
入學榜單及報到須知

本會不寄發錄取通知單，請依規定辦理報到!!

錄取生採現場報到 114 年 7 月 19 日(六)上午 09:00~17:00 至本校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辦公室(S 棟 101)辦理現場報到。錄取生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程序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報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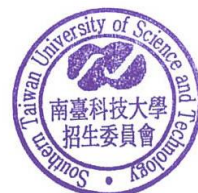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人親自(或委託人代辦均可)返校至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辦公室(S 棟 101)繳交下述入學資料：
 - 1.已畢業者，繳交中文畢業證書正本另附 1 份影本((若超過 A4 大小，請縮印成 A4 文件)。持國外學歷者，除正本外，另須附英文歷年成績單、學位證書(經駐外單位驗證正本)與入出國日期證明書正本(內政部移民署核發)。
 - 2.同等學力者，繳交同等學力證書正本。
 - 3.應屆畢業者，尚未能取得畢業證書者，需繳交「新生入學切結書」(附件一)；最遲應於開學日補驗畢業證書正本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。
 - 4.資料黏貼表(附件二)
 - ▶請黏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郵局存摺影本與 2 吋半身照片 1 張
 - 5.製作學生證用之 2 吋半身照片 1 張
 - 6.兵役調查表(限男性女性免填)(附件三)
- 二、已完成報到後要放棄錄取報到之考生，須在 114 年 7 月 31 日(星期四)上午 11:00 (以郵戳為憑)前填寫『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申請書』(附件四)後，以掛號信函向本校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聲明放棄甄試錄取資格。
- 三、備取生遞補缺額作業自 114 年 7 月 21 日(一)起至開學前一日止，由本校依所缺名額內依名次順序，以電話逐一通知備取生進行遞補，至額滿為止。若備取生已用罄時，則名額可流用至同一系所之其他組別。備取生應隨時注意通知(保持電話、手機及電子郵件信箱順暢)，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放棄遞補機會。
- 四、若有任何疑問請洽進修與延伸教育處：(06)253-3131 轉 2401~2403

星期一至星期五 8:30~22:00

星期六 8:30~17:00

南臺科技大學 進修與延伸教育處
台南市 710301 永康區尚頂里南台街 1 號
電話：(06)253-3131 轉 2401~2403



★半導體與顯示器設備製造產學攜手合作專班

准考證	考生姓名	錄取系所	學號
I01002	卯○佑	電機工程系	9B42I001
I01003	曾○圻	電機工程系	9B42I002
I01005	許○瑋	電機工程系	9B42I003
I01007	魏○信	電機工程系	9B42I004
I01008	江○錡	電機工程系	9B42I005
I01009	郭○彤	電機工程系	9B42I006
I01011	黃○宇	電機工程系	9B42I007
I01012	王○嘉	電機工程系	9B42I008
I01013	郭○維	電機工程系	9B42I009
I01014	康○瑜	電機工程系	9B42I010
I01021	蘇○毅	電機工程系	9B42I011
I01022	黃○鈞	電機工程系	9B42I012
I01023	紀○佑	電機工程系	9B42I013
I01024	宋○祐	電機工程系	9B42I014
I01026	林○穎	電機工程系	9B42I015
I01027	陳○亨	電機工程系	9B42I016
I01029	吳○恩	電機工程系	9B42I017
I01032	蔡○鎰	電機工程系	9B42I018
I01034	王○勳	電機工程系	9B42I019
I01035	陳○輝	電機工程系	9B42I020
最低錄取分數 85 分			